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臧永兴先生和臧亚坤女士关于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进行股票质押以及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臧永兴	是	6,300,000	2016-11-01	2018-10-31	长江证券	21.88%	个人资金需求
臧亚坤	是	14,000,000	2016-11-01	2018-10-31	长江证券	51.85%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	20,300,000	——	——	——	——	——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结束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臧永兴	是	7,470,000	2015-08-18	2016-11-02	海通证券	25.94%
		14,940,000	2016-09-23	2016-11-02		51.88%
臧亚坤	是	3,200,000	2015-12-22	2016-11-02	财达证券	11.85%
		6,400,000	2016-09-23	2016-11-02		23.70%
合计	——	32,010,000	——	——	——	——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臧永兴先生共持有公司普通股股数28,8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88%；本次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后，臧永兴先生累计质押股数为6,300,000股，占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1.88%，占公司总股本的2.60%。

截止本公告日，臧亚坤女士共持有公司普通股股数27,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14%；本次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后，臧亚坤女士累计质押股数为14,000,000股，占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1.85%，占公司总股本的5.78%。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 3、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交易协议书。

特此公告。

河北四通新型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03日